

证券代码：836781

证券简称：惠嘉生物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金松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3,3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公司拟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3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下称“终止挂牌”），为确保终止挂牌的相关工作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终止挂牌的相关申请文件；（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协议（若需）或承诺文件（若需）等；（3）董事会可授权董事长行使上述授权范围内的权限；（4）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全部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3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

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针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愿意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回购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原则上以不低于该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进行回购。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3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2 日